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十二五”国家重点出版物出版规划项目
人才强国研究出版工程·人才学理论研究丛书

国家荣誉制度建设研究

GUOJIA RONGYU ZHIDU JIANSHE YANJIU



中国人才研究会 编

吴 江 主编



党建读物出版社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十二五”国家重点出版物出版规划项目
人才强国研究出版工程·人才学理论研究丛书

国家荣誉制度建设研究

GUOJIA RONGYU ZHIDU JIANSHE YANJIU



中国人才研究会 编

吴 江 主编

 党建读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家荣誉制度建设研究 / 中国人才研究会编; 吴江
主编. —北京: 党建读物出版社, 2017. 1

(人才学理论研究丛书)

人才强国研究出版工程

ISBN 978-7-5099-0836-5

I. ①国… II. ①中… ②吴… III. ①荣誉—奖励制
度—研究—中国 IV. ①C9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06034 号

国家荣誉制度建设研究

GUOJIA RONGYU ZHIDU JIANSHE YANJIU

中国人才研究会 编

吴江 主编

责任编辑: 季利清

责任校对: 钱玲娣

封面设计: 创造力

出版发行: 党建读物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南横东街 6 号 (邮编: 100052)

网 址: <http://www.djcb71.com>

电 话: 010-58587632/7681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第 1 版 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710 毫米×1000 毫米 16 开本 14.25 印张 207 千字

ISBN 978-7-5099-0836-5 定价: 33.00 元

本社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我社负责调换 (电话: 010-58587660)

人才强国研究出版工程编委会

主 任 何 宪

副主任 孙学玉 余兴安 王英利

总主编 吴 江

委 员 (按姓氏拼音排序)

柏良泽	蔡学军	陈 力	董克用	高光宇
桂昭明	韩冬雪	郝 斌	孔昌生	赖德胜
蓝志勇	李保国	李克实	李维平	刘燕斌
柳学智	罗 哲	罗双平	马抗美	潘小娟
齐三平	沈国权	沈荣华	苏海南	孙建立
唐志敏	王重鸣	王丹石	王辉耀	王建华
王克良	王通讯	魏 卓	夏文峰	萧鸣政
薛 虹	叶忠海	曾湘泉	张宝忠	张阳升
赵永乐	郑其绪	钟祖荣		

前 言

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了建立国家荣誉制度的重大决策。国家荣誉制度是以国家名义对品行与业绩优良且为国家发展、社会进步、民族振兴做出杰出贡献的自然人、法人给予褒奖的制度安排，是国家奖励制度体系中最高层次的奖励制度形态，是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体现。建立国家荣誉制度，就是要以国家立法的形式，建立全国统一的、具有广泛社会认可和国际影响的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7日通过，并已经公布，自2016年1月1日起施行。我国的国家荣誉制度自此于法有据、有法可依。

研究国家荣誉制度建设问题，主要着眼点为：厘清国家荣誉制度的相关理论和基本概念，梳理中外国家荣誉制度的形成、发展和变迁情况，总结新中国的国家荣誉制度建设主要成效并分析存在的问题，剖析地方荣誉制度现状，考察国外的国家荣誉制度基本状况、法律法规和主要特点，从科技、政治、文化、社会等方面对中外国家荣誉制度的典型案例进行比较，研究国家荣誉制度立法的必要性、基本思路 and 主要框架，提出我国国家荣誉制度建设的总体思路与对策建议。

国家荣誉制度的产生与发展以一定的理论为基础，包括人性假设理论、行为激励理论、国家理论以及制度功能理论等。国家荣誉制度具有政治性、社会性、激励性，有利于政治稳定和政治传承，有利于社会结构动态的稳固和良性的流动，有利于构建一个社会的核心价值体系。国家荣誉制度的内涵特征体现为“五个统一”，即：国家意志

与公民意志的统一，个人价值与社会价值的统一，品行肯定与贡献肯定的统一，以精神奖励为主导的精神激励与物质激励的统一，时代需要与文化遗产的统一。

我国国家荣誉制度历史悠久。早在上古时期就出现“赐姓”“旌表”“爵制”，秦汉时期首次推行“散阶”“加官”“诰命夫人”，南北朝时期出现“勋官”，到了清末，逐步借鉴西方的“勋章”等。每一种荣誉制度出现后，都经历了一个不断变化发展的过程；历代国家荣誉制度既沿袭历史成果，也发展和创新出新的表现形式。我国历代荣誉制度的主要特点为：捍卫封建等级秩序，体现与维护儒家思想，以奖赏官员为主，注重传承发展，有坚实的律法基础。新中国的国家荣誉制度经历了初创与形成时期（1949—1966年）、全面推开时期（1978—2002年）和规范与完善时期（2003年至今），形成了政府主导、专家评价、社会监督的国家荣誉奖励管理格局和多种类、广覆盖、分层次的国家荣誉奖励体系，覆盖科技、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各个领域，授予对象覆盖普通民众、一般劳动者以及特定行业等各类人群，法制化和规范化程度逐步提高，制度建设具有较好社会效应，荣誉奖励产生了良好的影响力。从制度优化角度看，还存在定位不够明晰、政府与民间的关系不尽合理、国家管理不够到位等方面的问题。与国家荣誉制度相比，地方荣誉制度的主要特点为：一是具有地方特色，体现为本地化和独特性；二是具有创新性，能对国家荣誉制度进行“拾遗补阙”；三是具有可操作性。

国外的国家荣誉制度体系的形成过程，大致可分为起源孕育、建立发展和调整改进三个时期。起源孕育情形为：欧洲教会组织演变成的骑士团、或军事战争、或宗主国的政治植入、或地域文化。建立发展时期是在各国工业化进程中，这一时期的制度体现为回应民间和公众呼吁、法治化、传承与创新相结合、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等方面的特征。调整改进大都发生在后工业化时代，深受市场化、民主化和国家治理理念影响。主要改革发展趋势为：清理整顿荣誉体系，荣誉

种类拓展到多个领域,荣誉总数下降但有所倾斜,修改法律完善荣誉制度,突出国家和民族特色,授予对象的平民化。多数国家从国家层面制定了荣誉制度法律,尚未专门立法的国家以议会决议、政府命令、元首命令、历史文件等规范文件形式为国家荣誉制度提供依据。国外的国家荣誉授予范围非常广泛,荣誉类别划分体现专业性和代表性,大致由爵位、勋章、奖章、奖励证书等构成。勋章和奖章均有明确的等级分类,且每一类勋章和奖章又有着一定的位列顺序,等级十分严格。国家荣誉评选都设定了相应的评选程序,一般要经历推荐、初选、评审、确定等环节。国家荣誉的推荐主体有政府机关、个人和社会团体,审核主体为政府部门或政府设立的评审机构。多数国家关于荣誉撤销进行了规定。

国外的国家荣誉制度的主要特点为:一是源自国家战略和社会需求,顺应时代具有延续性和革新性;二是肯定社会价值和长期功绩,运用制度设计确保严肃性和权威性;三是进行合理的制度安排,各个环节主体职能具体化和明晰化;四是军事和非军事的荣誉相互交织,形成相互渗透的国家荣誉体系;五是以精神奖励为主,具有较强的符号性和标识性。

基于不同的发展背景和发展轨迹,中外国家荣誉制度呈现不同的特点。选取科技、文化、政治和社会四大领域的典型案例进行比较分析,具体为:中国国家科学技术奖和美国国家科学奖,文化类荣誉的中法比较,人民满意公务员和美国国会金质奖章,见义勇为奖和英国乔治十字勋章。这些案例既有相同之处,也呈现出不同的特点。从科技类来看,我国和美国均注重控制数量和提高质量相结合;我国强调精神奖励和物质奖励相结合,美国则主要是精神奖励;我国强调面向国内和面向国际相结合,美国则必须符合国籍要求;我国强调奖励项目和奖励个人相结合,美国则主要奖励个人。从文化类来看,法国艺术与文学勋章无国籍限制,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则限于国内;法国艺术与文学勋章分级设立,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分类设立。从政治类来

看，评选表彰的法律依据都明确，都是既可授予个人，也可授予集体；“人民满意的公务员”评选表彰活动服务大局，政治意义突出，而美国国会金质奖章跨越国界，服务于政治需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等荣誉已经制度化，激励作用日益凸显，而美国国会金质奖章授予标准趋于具体，授奖范围不断扩大。从社会类来看，见义勇为奖各地规定不一，英国乔治十字勋章全国统一，都很重视对英勇行为的宣传。

国家荣誉制度应当纳入法治轨道，运用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有序推进。依法规范和保障国家荣誉制度的建立与实施，对于维护制度的科学性、民主性、合法性，确保制度的规范、有序、稳定、持久运行具有重要意义。国家荣誉制度立法是贯彻依法治国方略的时代要求，是保障国家荣誉制度的建立与实施的现实需要，是面向世界弘扬我国核心价值的有效途径。国家荣誉制度立法可以分为专门立法和相关规定：专门立法是指专门针对某项荣誉的设立、授予、管理等问题制定的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是指宪法、法律、法规中涉及荣誉问题的相关条款。立法是以法的形式对国家荣誉制度的核心内容予以确认和保障。要明确立法目的、基本思路、立法定位、立法依据、立法原则，还要明确立法框架，包括授予对象、评审机构、评选程序与评审标准、授予主体、监督机制、荣誉撤销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是根据宪法设立的针对国家荣誉制度所制定的专门法律。这一法律总结了以往的实践经验，呈现出统一规范、操作简便和延续衔接等亮点。这一法律共有二十一条，分别从法律目的、适用范围、勋章名称、荣誉称号、授予提议、授予决定、授予主体、国际授勋、授予时间、功勋记录、给予待遇、社会宣传、享有期限、佩戴保管、继承保存、已故追授、声誉维护、荣誉撤销、工作机构、职权划分、施行时间等方面对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相关事项进行了界定。

我国建设国家荣誉制度具有重大意义，这是深化表彰奖励制度改革顶层设计，是推动民主政治发展的重要标志，是弘扬核心价值实现中国梦的激励形式，将助推充满活力的人才制度优势的形成，成为

传承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载体。我国建设国家荣誉制度，要进一步推进国家荣誉法律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组织领导体系和监督机制，优化国家荣誉管理体制；要分层分类建立荣誉项目，健全国家荣誉体系，强化精神激励、公平取向和择优过程，优化国家荣誉评价机制；要完善表达与宣传方式，提高国家荣誉的影响力。

总体看来，本书的主要特点体现在四个方面：一是深化现有的研究基础，为制度建设提供理论支持。从多层面、跨学科的视角，总结国家荣誉制度建立的理论依据，为构建一种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的、与国际接轨的荣誉制度提供理论支撑。二是综合运用实证研究方法，对建立国家荣誉制度进行理论论证。既从比较分析、案例分析出发，对荣誉制度的现状进行全面梳理；也通过有针对性的问卷调查来调查和分析反映建立国家荣誉制度的政策需求，综合形成对目前国家荣誉奖励制度现状的基本判断。三是对国外典型荣誉制度进行梳理，研究发展趋势。在制度比较分析的基础上，比较分析国内外国家荣誉制度的基本内容与特点、发展过程与共性特征，总结对我国国家荣誉制度建设的有益启示。四是破解制度构架中的难题，对建立国家荣誉制度进行制度设计和规划。提出建立我国国家荣誉制度的基本原则、主要路径与基本措施，从立法层次、构成体系、对象范围、程序方式、管理体制等方面对国家荣誉制度的建立实施进行制度设计和规划。

吴 江

2016年5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国家荣誉制度的含义	(1)
第一节 理论基础辨析	(1)
第二节 基本概念辨析	(4)
第三节 研究现状述评	(13)
第二章 历代国家荣誉制度的形成与发展	(21)
第一节 中国历代国家荣誉制度的演变	(21)
第二节 中国历代国家荣誉制度的主要内容	(31)
第三节 中国历代荣誉制度的主要特点与启示	(39)
第三章 新中国国家荣誉制度的变迁	(46)
第一节 新中国国家荣誉制度的历史沿革	(46)
第二节 新中国国家荣誉制度建设的主要成效	(52)
第三节 新中国国家荣誉制度建设面临的主要问题	(63)
第四章 国外的国家荣誉制度基本状况	(72)
第一节 国外的国家荣誉制度体系的形成	(72)
第二节 国外的国家荣誉制度相关法律法规	(76)

第三节	国外的国家荣誉制度的基本内容	(82)
第四节	国外的国家荣誉制度的主要特点	(87)
第五节	日本国家荣誉制度及相关奖励的研究与启示	(93)
第五章	中外国家荣誉制度典型案例比较	(117)
第一节	科技类荣誉的中美案例比较	
	——以中国国家科学技术奖和美国国家科学奖为例	(117)
第二节	文化类荣誉的中法案例比较	
	——以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和法国艺术与文学勋章 为例	(126)
第三节	政务类荣誉的中美案例比较	
	——以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国会金质奖章为例	(134)
第四节	社会类荣誉的中英案例比较	
	——以见义勇为奖和乔治十字勋章为例	(143)
第六章	国家荣誉制度立法研究	(149)
第一节	国家荣誉制度立法的必要性	(149)
第二节	国家荣誉制度立法的历史、现状与问题	(153)
第三节	国家荣誉制度立法的基本思路和主要框架	(159)
第四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 解读	(168)
第七章	我国国家荣誉制度建设的思路与建议	(180)
第一节	我国国家荣誉制度建设的重大意义	(180)
第二节	我国国家荣誉制度建设的总体思路	(184)
第三节	我国国家荣誉制度建设的对策建议	(186)

附录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 (2015年12月2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195)
附录2 问卷分析报告	(198)
参考文献	(211)
后 记	(214)

第一章

国家荣誉制度的含义

国家荣誉自古有之，国家荣誉制度源远流长。在国家荣誉制度发展变迁过程中，其理论基础逐步扎实、基本内涵日益清晰、制度要素不断完善。本章在对国家荣誉制度理论基础和研究现状进行总结梳理和分析阐述的基础上，对国家荣誉制度的基本含义进行了系统剖析。

第一节 理论基础辨析

国家荣誉制度的产生与发展以一定的理论为基础，这些理论主要包括人性假设理论、行为激励理论、国家理论以及制度功能理论等。

一、人性假设理论

所谓人性假设就是人们对人的本质的基本认识和看法。基于人性假定，人们会对特定环境中的事务或活动作出行为回应和对策选择。因此，有什么样的人性假设理论，就会有怎样的制度选择，也就会有相应的管理思想。而要使这种管理思想物化为管理行为和实践，就必须建立相应的组织机构予以保证。也正因如此，人性假设理论是建立和完善国家荣誉制度的重要理论前提。

——希腊—罗马时代的“政治人”假设。亚里士多德认为“人类在本性上是政治的动物”。以“政治人”为人性假设的制度设计逻辑是：人生活于一定的国家制度内，国家制度是为了使人过上幸福的生活；制度设计应该保证人们积极、有序地参与国家生活。以“政治人”的人性假设为基础的制度设计始终重视人们对国家生活的参与。

中世纪的“原罪人”假设。基督教的“人类原罪说”认为：人是上



帝创造的，上帝在创造人时授予了人类宝贵的智慧，同时为了使人类不至于永远无所事事，也给人类种下了“恶”的根源，人类只有不断发挥聪明才智才能抵制人类的“恶”。建立在“原罪人”基础之上的制度设计更多是采用防范措施和震慑力量来弥补人类的“原罪”。

近现代社会的“理性经济人”假设。“理性经济人”假设认为：人都是理性的、自利的，都有一种趋利的倾向。“理性经济人”假设摆脱了对人性善与恶的讨论，从现实的经济关系中来探讨人性。承认了人的经济利益，就在一定程度上承认了人的自主性发展需求。基于“理性经济人”假设的制度设计的重要特征是重视激励。^①

现代社会的“社会人”假设。“社会人”假设认为：在社会上活动的个体不是各自孤立存在的，而是作为某一个群体的一员，有所归属，是社会存在；人具有社会性的需求，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和组织的归属感比经济报酬更能激励人的行为。“社会人”不仅有追求经济利益的动机和需求，在生活工作中还需要得到友谊、安全、尊重和社会归属等。基于“社会人”假设的制度设计应认识到，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对于激发动机、调动积极性比物质奖励更为重要。

由以上分析可以看出，人性假设处于现实的、具体的社会环境中，一定的社会经济关系和社会经济环境决定人在社会经济活动中的本性。国家荣誉建设应以现实的人为对象，激励人对自身基本利益的追求，同时也应该抵制人对自身利益的过度追求。一旦荣誉得到国家的承认和认可，它就应转化成强大的精神力量和强烈的价值导向。

二、行为激励理论

行为激励理论属行为科学范畴，是通过有目的地设置一定的条件和刺激，将人的行为动机激发出来，从而产生某种特定的行为反应。综观国内外学者对行为激励问题的研究，可以把激励理论大体分为四类：一是着重研究激发动机因素的内容型激励理论，主要包括“需要层次理论”“双因素理论”以及

^① 刘昌武：《国家荣誉制度构建研究》，中国硕士论文数据库，2009年。

“权力、社交、成就”需要论等。二是着重研究从动机产生到采取行动之心理过程的过程型激励理论,包括“期望理论”“目标设置论”“归因理论”等。三是着眼于行为结果的“强化”激励理论。四是全面反映人在激励中心理过程的综合激励理论。概括以上理论,可以归纳出行为激励的不同方式,包括目标激励、奖励激励、竞争激励和反激励。荣誉需求是一种高层次的自我实现的精神需要,依据行为激励理论,在进行国家荣誉制度设计时必须考虑人的尊重需要与自我实现需要的满足,将荣誉设置成令人瞩目的追求目标。

三、国家干预理论

国家是人类社会活动中最重要的组织形式之一,代表社会的普遍利益。国家权力的目的就是为公民谋求最大福利。无论社会如何发展,无论时代如何变迁,国家权力的目的是永恒不变的。其他任何为谋取个人和一部分人福利的权力都不是国家权力。因此,是否谋求全体公民最大福利就成为衡量国家权力是否正义的标准。

从这个方面来说,国家应该在社会之中,成为社会保持自身存在与发展的工具。国家荣誉制度正是在这个框架下,建立的一种自建、自查、自审、自律的制度,反映了国家对公民的尊重与肯定,更是国家干预、引导社会价值发展的重要途径。

四、制度功能理论

正式的、成文的、规范化的制度是由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传统、生活习惯以及道德价值观凝结、提炼、完善而形成的。不同的制度体系,会形成不同的伦理与价值观体系,进而对经济与社会发展产生不同的影响。根据制度功能理论,制度具有如下几大基本功能。首先,制度具有规则约束(社会整合或行为导向)作用。与风俗、习惯、道德等不同,社会制度是定型化、成文化、组织化的社会规范,具有普遍性和强制性,它要求一定范围内的社会成员毫无例外地遵守其规定。制度保证了人类社会的有序性,成为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秩序性的保障。其次,制度具有认识引导作用。制度是社会的认识定势和行为定势,以强有力的力量把社会成员的

认识和行为统一到既定规范上来,迫使人们以此眼光认识和观察事物,理解和解释对象,解决和处理问题。社会制度对于人的认识的作用的性质在很大程度上仰仗于社会制度本身的性质。社会制度的认识效应还取决于其他因素所提供的互动结构,特别是取决于社会制度与社会主体之间的相互作用。再次,制度具有教化作用。任何一种制度都内在地包含了其伦理的基础,会要求其约束的个人或群体具备与其相适应的道德、价值观或人格。

制度是人类规范和完善自身行为的需要,人自身深藏着制度产生的内在要求。作为制度化的一种方式,国家荣誉制度将社会价值制度化,具有对社会价值的导向作用和激励作用。国家荣誉制度建设应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于国家核心利益。

第二节 基本概念辨析

一、荣誉的基本概念

(一) 荣誉的基本含义

学术界对荣誉规定性的讨论由来已久,且有政治学、伦理学、宗教学、人类学、历史学、法学等多种视角;各国的荣誉制度实践古已有之,且保持持续热度。^① 因此,荣誉是具体的,也是抽象的,是历史概念,也

^① 原始社会公有制经济关系基础上形成的原始人的荣誉观念,是同劳动和履行本氏族内的义务相联系的,是作为氏族和等级的荣誉观念出现的,如在反抗外族侵略时,勇敢被视为荣誉和美德。人们共同劳动,平均分配产品,人与人的关系平等,由此决定了原始人的荣誉观念是平等的;每一氏族成员只要勤奋劳动遵守氏族风俗习惯,都能获得荣誉,进而得到人们的敬重。在封建社会,等级、门第和权势就是封建地主阶级所理解的荣誉。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金钱和财富的多寡成了人们评价荣誉的标准。显而易见,荣誉观念归根到底源于人们所处的社会生活条件和经济关系,是不同社会集团的政治权力和经济利益在道德上的反映。当前,各国的荣誉制度也具有多样化的表现形式和操作手段。有的国家授予无形的称号、头衔,也有颁授有形的奖章、授奖信等。荣誉的种类和过程具有复杂性,因此,荣誉体系建设中改革的频率和强度在国家间有着不同的表现。

是现实概念。

有些国家的辞书对荣誉做过解释。我国《辞海》对荣誉做了如下界定：“荣誉是个体或团体由于出色地履行义务而获得的公认的赞许和奖励，以及与之相应的主观上的肯定感受，是客观评价和主观感受的统一，在不同的社会或阶级中有不同的内容和表现形式”。^①《韦伯斯特大词典》认为，荣誉是界定一个社会群体中个体责任的行为规范。《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将荣誉作为尊敬的标志而授予事物，尤指为表扬成绩或英勇行为而正式授予的。德国《杜登字典》认为，荣誉是“基于显而易见或者公正的价值观认可的名誉；是他人对自己价值的认可”。《日本大百科全书》规定，荣誉是“为表彰对国家或公共利益有功劳的人的名誉，国家所给予的特别待遇”。

国内外学界对表彰奖励的研究有一定积累，但聚焦荣誉奖励的文献有限，对荣誉内涵与外延的研究归纳起来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荣誉概念属于历史范畴，在不同历史发展阶段有不同的表现形式；二是荣誉反映品行和贡献影响两个方面，不同时期有不同特点；三是荣誉既适用于具体群体，也面向一般大众；既适用于国民，也面向其他国家公民。

从核心要素方面来看，荣誉的内容或要求应该包括如下三个方面：一是社会或组织公认的评价，表现为社会对个人行为的赞扬和肯定，所标识的是社会对某人的价值承认的状况；二是强调凡得到社会赞扬和肯定的行为，必须是出于对国家、对人民、对集体利益的关心，忠实地履行各种社会义务的行为；三是荣誉承载价值，体现出社会或组织价值的传递。

荣誉作为基于社会评价的褒奖，可以看作是奖励的最高形式。因为荣誉是对为国家发展、社会进步做出贡献的人员及组织的认可与鼓励，体现的是对一个人存在的社会价值的肯定而非补偿。奖励也是建立在评价基础上，但非荣誉性的，奖励注重通过物质回报补偿受奖者付出的努力，鼓励受奖者继续保持某种行为。更为重要的是，肯定与认可只是荣誉的起点，荣誉的核心价值在于其带来的强烈的外部正效应。

^① 《辞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9年版，第1898页。